

询价单

询价单位：国家同步辐射实验室

联系人：陈老师 0551-63602054

报价单原件送达截止时间：2025.7.11

chenwenjia@ustc.edu.cn

地址：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合作化南路 42 号国家同步辐射实验室 陈老师 18656098682

序号	采购名称	详细配置清单	数量
1	双阳极 X 射线源	阳极靶材质：Al 和 Mg； Al 靶功率不低于 400W，Mg 功率不低于 300W； 阳极高压不低于 15KV； 法兰接口：DN40CF； 最小光斑不大于 10mm； 耐烘烤温度不低于 150℃； 包含高压控制器和冷却水控制器。 适配国标电源	1 套

交货期：合同签订后 9 个月内

交付进度：一次性交付

付款方式：合同签订后预付合同总额的 25%，收到设备验收合格后 30 个工作日内付清尾款

验收指标及验收要求：

装上腔体后，烘烤之后实测真空度优于 1E-9mBar，烘烤温度不低于 150℃。开启射线源后实测阳极靶功率，Al 靶功率不低于 400W，Mg 功率不低于 300W，光斑尺寸优于 10mm。

保修及售后服务：一年期免费质保

备注：一、报价单列明总价和各分项价格。如无分项报价需列明原因，否则视为无效报价单。

二、报价单上需列明交货期和质保期。

三、报价单（一次性最优惠报价）密封邮寄，评审现场拆封。

四、提供报价单盖章原件 2 份、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 2 份，代理产品需提供相关产品授权书 2 份，技术指标供及商务要求响应表（见附件）。

五、国内设备采购请开增值税专用发票。

六、进口产品要求：

1、进口设备要求各参与报价公司能够直接签订外贸合同，如国内公司进行报价，需提供由律师签字的外贸合同签订授权函以及律师资格证复印件。

2、提供进口产品免税报价。

3、报价单价格条款必须是 CIP 到合肥机场（合肥机场到项目现场的运输保险由乙方承担）的价格。

4、如包含服务，需列明服务项目及时间期限。

中国科学技术大学
国家同步辐射实验室
2025.7.7